

漯河市关爱留守儿童与困境儿童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HNDX-2024-014)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漯河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漯河市关爱留守儿童与困境儿童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40 万元，招标人为漯河市民政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漯河市关爱留守儿童与困境儿童服务项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漯河市关爱留守儿童与困境儿童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漯河市关爱留守儿童与困境儿童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注：以下材料供应商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中附件，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组织登记证书）；
- (2) 具有良好的社会（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上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a.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b.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专

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响应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3.2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响应人需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查询页面截图,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前一个小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9月14日08时00分到2024年09月23日18时00分

获取方式:1、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于2024年9月14日至2024年9月23日每天上午8:00-12:00,下午15:00-18:00(北京时间,不含双休日),在漯河市工商联大厦5楼505报名并领取磋商文件(报名时须提供营业执照或组织登记证书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证明一份);2、文件售价:500元/份,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9月24日15时00分

递交方式:河南鼎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漯河市工商联大厦5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9月24日15时00分

开标地点:河南鼎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漯河市工商联大厦5楼)

七、其他

项目概况:漯河市关爱留守儿童与困境儿童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河南鼎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4年9月24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漯河市关爱留守儿童与困境儿童服务项目;

2、项目编号:HNDX-2024-014;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400000元;

5、采购需求：困境儿童是指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和因各种原因导致生活陷入困境的儿童，留守儿童是指父母双方留守儿童是指父母双方外出务工或一方外出务工另一方无监护能力、不满十六周岁的未成年人。困境儿童与留守儿童因缺乏家庭支持，需要物质帮扶与精神关爱。目前漯河市辖区内共有各类困境儿童三千余人，项目计划通过直接与间接两种方式覆盖全市辖区内的留守儿童与困境儿童。直接方式包括改善居住环境、开阔视野、培养兴趣、疏导心理健康、培训社交与生活技能等，间接方式主要包括为儿童社会工作者赋能以及制定困境儿童救助社会工作服务规范；

6、质量要求：合格，满足采购人要求；

7、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12个月；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注：以下材料供应商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中附件，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组织登记证书）；

(2) 具有良好的社会（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上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a.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b.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响应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3.2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响应人需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查询页面截图，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前一个小时）。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于2024年9月14日至2024年9月23日每天上午8:00-12:00，下午15:00-18:00（北京时间，不含双休日），在漯河市工商联大厦5楼505报名并领取磋商文件（报名时须提供营业执照或组织登记证书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证明一份）；
- 2、文件售价：500元/份，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 1、现场递交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一本，副本二本），电子版一份，递交到开标现场；
-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9月24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 3、地点：河南鼎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漯河市工商联大厦5楼）。

五、开启

- 1、时 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2、地 点：河南鼎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漯河市工商联大厦5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本项目将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磋商时请携带资料到现场，采购项目磋商会议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 2、本次磋商公告同时在《河南省电子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其他网站转载只供参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 购 人：漯河市民政局

地 址：河南省漯河市翠华山路99号广汇大厦16楼

联系人：翟女士

电话：0395-3178522

2、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鼎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漯河市工商联大厦 5 楼 505 号

联系人：韩先生

电话：0395-215676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韩先生

电话：18503950107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漯河市民政局。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漯河市民政局

地址：河南省漯河市翠华山路 99 号广汇大厦 16 楼

联系人：翟女士

电话：0395-317852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鼎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漯河市工商联大厦 505 号

联系人：韩先生

电话：0395-2156766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